

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编制，全面复盘 2025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路径与工作成果，重点围绕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信息管理、平台运营及监督保障五大维度展开总结，数据统计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（一）推动基层政务主动公开工作走深走实

我局立足教育工作实际，以主动公开为核心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，优化重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架构，由办公室牵头配齐专职信息岗位人员，搭建“信息拟制-多级审核-对外发布-民意反馈”全链条管理模式，推动主动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运转。严格以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为遵循，结合教育民生服务特点拓展主动公开内容维度，针对群众关注的教师资格定期注册、义务教育阶段政策等热点事项，开展靶向式主动公开，精准对接群众信息需求。2025 年，我局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37 条，其中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7 条，通过政务公开栏、新媒体平台、纸质报刊等渠道发布 230 条，以多渠道主动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二）严格把控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

2025 年度，我局未接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，亦未收到相关举报投诉，依申请公开工作实现“零申请、零争议”的管理成效。

（三）健全政府信息管理体系

以制度建设为切入点，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界定、操作规范与岗位责任，严格执行“拟公开信息逐级审核、保密审查前置”的工作机制，切实筑牢国家秘密安全防线。创新建立政府信息动态管理台账制度，对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信息实施分类台账管理，对具备主动公开条件的信息及时调整公开属性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与时效性。2025 年，我局未发生任何政府信息公开失密、泄密事件。

（四）提升信息公开平台服务质效

在县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运营中，严格恪守“应公开尽公开、应更新即更新”原则，完成“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”专栏的内容优化。同时，充分挖掘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的传播价值，打造“即时发布、互动便捷”的教育信息传播载体，推送招生政策解读、教师队伍建设动态等民生类信息，有效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范围，提升公众参与教育事务的积极性。

（五）夯实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工作基础

构建权责清晰的政府信息公开责任体系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考核指标，通过定期专项督查、不定期随机抽查等方式，推动各项公开工作要求落到实处。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开展政策法规、实操技能定向培训，强化工作人员依法公开的履职意识与业务能力。2025 年，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大责任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8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663.0207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

一是公开信息的精细化程度不足：政府信息公开仍以“大而全”的通用内容为主，针对不同群体的个性化信息供给缺失，如面向学生家长的招生政策解读不够通俗化、面向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信息细化不足，导致公众获取有效信息的成本较高。

二是公开渠道的协同性有待加强：县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平台虽均有运营，但存在信息发布不同步、内容更新节奏不一致的问题，新媒体平台仅侧重信息发布，缺乏与公众的互动反馈机制，未能形成线上线下联动的公开格局。

三是信息公开的动态更新机制不健全：对教育领域政策调整、工作推进等动态信息的跟踪公开不及时，部分阶段性工作信息仅在完成后集中公开，未能按照工作进度进行过程性披露，影响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实用性。

改进措施

一是推进信息公开的精准化供给：围绕招生入学、校园安全、教师发展等核心民生事项，建立“公众需求清单”，针对不同受众群体制作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材料。同时梳理教育领域高频咨询问题，形成问答知识库并主动公开，减少公众信息查询成本。

二是完善信息公开的动态更新机制：建立教育领域重点工作信息台账，对政策实施、项目推进等工作实行“进度式”公开，明确各阶段信息发布的节点与内容；指定专人负责跟踪梳理最新政策文件与工作动态，确保应公开信息在规定时限内及时更新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针对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，本机关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